

## 05-06 有關財務之決議

加入 IATTC 之締約方：

瞭解到確保委員會適時有足夠資金的重要性，使其可有效地繼續發展和執行針對在東太平洋（EPO）之海洋生物資源所商定的保育和管理計畫，並從事有關連的資料蒐集及研究；

注意到未支付經同意之捐獻可能削弱委員會持續運作的能力；

意識到締約方之間支持委員會運作經費的分配應透明、公平公正、穩定及可預測，但當有新締約方加入時也應允許重新分配經費；

考慮到成立委員會之公約的目前要求，每一締約方所支付之費用比例應與該締約方之總捕撈量所佔比例相關，且所有締約方有共識在決定其捐獻比例時須考慮其他因子；

考慮到 2003 年 6 月 27 日在瓜地馬拉安地瓜通過之安地瓜公約的相關規定；

體認到締約方的提供捐獻能力可能超出其所能控制之情況，且在此情況下，可能需要對當年度的預算再作考慮；

注意到若干非締約方自捕撈或利用公約涵蓋的魚類獲得利益，但未對委員會之預算有所捐獻；

注意到工作人員針對預算以文件編號 IATTC-73-17 提出之建議，需執行長期的財務制度；

體認到委員會在營運上需尋求經濟性，以減少支出；

同意如下：

1. 通過文件編號 IATTC-73-17 所提出的之 2006 年會計年預算 5,182,908 美元及 2007 年會計年預算 5,336,109 美元之建議；
2. 考慮到 2001 年 8 月 29 至 31 日於加州拉荷耶召開的第五次財務工作小組會議紀錄所附之資金分配草案表，依下表對 IATTC 之 2006 年會計年預算作出捐獻：

(美元)	2006 年會計年預算
哥斯大黎加	57,038
厄瓜多爾	339,928
西班牙	636,517
法國	102,698
瓜地馬拉	33,734
日本	374,411
韓國	147,410
墨西哥	918,280
尼加拉瓜	20,250
巴拿馬	207,896
秘魯	30,101
薩爾瓦多	46,261

美國	1,937,935
委內瑞拉	276,417
萬那杜	54,033
總計	5,182,908

3. 財務工作小組繼續商議資金分配公式，以達成締約方之間對使用公式決定各締約方對 IATTC 2007 年會計年預算及長期捐獻之共識；
4. 執行長應至少在年度會議開議前兩個月告知各締約方，其往後兩會計年預計之捐獻；
5. 委員會不應支付在會員國漁船上執行國際海豚保育計畫協定（AIDCP）船上觀察員計畫有關費用超過 30%；
6. 委員會任一新締約方的捐獻比例應以現存締約方捐獻之相同基礎決定之，並受限於委員會的財務規定；
7. 有漁船捕撈公約所涵蓋之魚種且目前非 IATTC 締約方和捕魚實體之國家應當對委員會作出自願性捐獻，並要求其所屬漁船仿效，捐獻比例最好與現存締約方之捐獻基礎相同。
8. 請執行長準備必要之資訊以就目前預算管理使用之會計年度，變更為與日曆年相同之會計年度。
9. 徵求對 IATTC 運作有興趣之非政府組織（NGOs）對委員會預算作出捐獻。

備註：原文詳見附錄第 10～11 頁。